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35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5 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 2026 年度内因业务需要向关联人中信寰球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合金，本次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 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决策相关事项及签署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6）。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新增预计为河南南钢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南钢合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南钢合力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银

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任一时点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36%。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0.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0.5 亿元。

2、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符合担保相关规定要求前提下，在规定额度范围内，具体决策相关事项及签订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7）。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2026 年 8 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